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北屯區公所

公 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200163351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本區居民施國星君於112年4月27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認領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協助辦理亡者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12年5月1日中市生崇字第1120003557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居民施國星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：B10094****，民國39年5月10日出生，設籍：臺中市北屯區平興里13鄰崇德二段一段157巷7號3樓之5）於112年4月27日往生，遺體現暫置於「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館」（冷凍112號）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線

區長歐陽明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